

建设项目动工开发申报书



韶关市自然资源局：

贵局与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/《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》（编号：____），地块位于____地块，宗地编号____，土地面积____平方米，约定动工日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，土地权利证号____。

我方拟在上述宗地建设____项目，目前已取得____部分（全部）的建筑施工许可证（编号为：____），并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已达到《闲置土地处置办法》规定的动工标准。请予检查复核。

特此申报。

单位（印章）/个人：

年 月 日

建设项目竣工申报书



韶关市自然资源局：

贵局与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/《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》（编号：____），地块位于____地块，宗地编号____，土地面积____平方米，约定动工日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，土地权利证号____。

我方拟在上述宗地建设____项目，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，满足出让合同（划拨决定书）规定的规划建设条件。请予检查复核。

特此申报。

单位（印章）/个人：

年 月 日